

私募基金产品分红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明钺楚皓私募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成立，为了回馈投资者，让基金持有人充分享受基金净值增长的成果，我司决定向基金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。

本次分红方案如下：

1、分红方式

以 2021 年 12 月 10 日为收益分配基准日，对基金持有人份额按照每 10 份分配 0.5 元进行分配。

2、收益分配对象本基金全部分额持有人。

3、收益分配时间

- （1）权益登记日：2021 年 12 月 10 日
- （2）除权除息净值日：2021 年 12 月 10 日
- （3）分红基准日：2021 年 12 月 10 日
- （4）现金红利发放日：2021 年 12 月 15 日
- （5）红利再投资确认日：2021 年 12 月 14 日
- （6）本次分红方式：按投资者意愿

珠海明钺始终秉持“追求绝对收益、坚持组合投资”的投资理念，合理平衡风险与收益，努力实现基金净值稳健增长。

再次感谢各位投资者对本基金及基金管理人的信任与支持！

特此公告！

珠海明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1 月 29 日

